



关于印发玉溪市住房城乡建设领域《玉溪市
城镇绿化条例》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
(试行)的通知
玉建规〔2025〕1号

各县(市、区)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综合执法局,高新区规划建设局,局属各有关科室(单位):

为规范玉溪市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在城镇绿化方面行政处罚行为,保护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,玉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定了《玉溪市住房城乡建设领域〈玉溪市城镇绿化条例〉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(试行)》,现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玉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3月6日